

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ཨྱ། །དབའ་དེས་བོད་དང་སྤྱོད་རྒྱུ་ལྟོས་མེད་མངའ་སྡེ་གཞུང་གཞུང་ལས་ཁང་ག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天政办发〔2026〕20号

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部分副县长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，省市驻天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现将部分副县长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郑魁同志：负责教育科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商贸流通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县教科局（县外专局、县生产力促进中心、县教育考试中心、县电教中心、县教育评价中心）、县住建局（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县城乡建设服务中心、县市政工程管理所）、县商务局（县商务服务中心）。

韩天灵同志：负责民政、卫生健康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医疗保障、供销、残疾人、社区服务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县民政局（县殡葬管理所、县岔口驿敬老院、县区划边界事务中心）、县卫健局（县中医药管理局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县疾控中心、县健康促进中心、县医疗服务指导中心、县计生协会、县红十字会）、县市场监管局（县知识产权局、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、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）、县医保局、县供销社、县残联、县社区服务中心。

联系县邮政局。

郑魁副县长不再分管县卫健局。

其他副县长分工保持不变。

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4月28日



抄送：县长，副县长。

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民法院，县人民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4月28日印发